

「豐年」給我機會

/ 溫秀嬌



雜誌上都有大作，ㄛ……，反正，她寫很多的啦。」

這樣的介紹，我覺得有趣，至少可歸納二點，一是介紹的人竟然知道（或猜對）我投稿的順序，我寫的農業報導，第一篇確是刊在豐年社「農業週刊」（鄉間小路前身），爾後才「豐年半月刊」，接著才是農

我常想「豐年社」這個名字取得好，50年前是一份期望，50年後也仍然是期望，如果「豐年」是一個火車站名的話，套用21世紀初的「流行」，那將和「永康」、「保安」、「吉安」、「壽豐」、「成功」、「追分」、「大肚」……等站名受同等歡迎。

本文用「豐年給我機會」，除表達個人心聲，對曾被報導過的農業研究人員或農民朋友們，應該感同深受，時值「豐年社」50歲生日，就用這句話代表謝意，感謝「豐年社」給我們成長、給我們喜悅，也希望「豐年社」再來的50年，更風華、更豐碩。

到現在為止，我的一些長官或朋友，在介紹我時，有時會是這樣，「她是作家，在鄉間小路，在豐年，在報章

友月刊、拾穗、台灣畫刊、聯合報（鄉情版）、中國時報（寶島版）……等；另一覺得有點好笑又不好笑的是，我已數年未投稿「鄉間小路」，怎麼還有人家記得這件事呢？

唯在內心感受上，我對現已擔任副總編的余淑蓮女士，仍是感激的，因為民國77年11月7日的「農業週刊」，她把我寫的「台東地區展柿餅加工」刊出，且排在第二頁，這讓我高興了好幾天、好幾個月、好幾年。

高興「好幾天」是實際心理狀態，「好幾個月」是指強化了我的信心，「好幾年」仍是心理狀態，因為我真的感謝她。

「豐年半月刊」刊載的第1篇作品，則慢了1個多月，是在77年12月16日，一

→ 標題是「移動式簡易設施一週年生產蔬菜」。

事實上，這兩篇都不是我刻意寫來「投稿」的，而是當時受服務的台東區農業改良場陳榮五場長委託，為機關所寫之「新聞稿」。

這些「新聞稿」當然是發給台東地區記者參考為主，只是約在77年暑假，初認識的余主編告訴我，這樣的稿件豐年社也需要，這讓我發送「新聞稿」時，多了一個去處，不同的是刊在「豐年社」的稿件，掛著我的名字，給記者們參考的，則轉化為隔天「新聞」。

我第一篇「非新聞稿」，也是在「農業週刊」見了世面，那是民國79年4月9日所刊的「南橫之窗」，我寫一對原住民夫婦林德旺和胡瑞碧，如何經營著「農產品展示中心」。

除了「農業」話題，在余主編鼓勵和欣賞下，我在民國79年6月調職台南區農業改良場，搬到台南市居住後，也嚐試寫著一些民俗風情、旅遊小吃等，如「古都一日遊」（古蹟、古街、傳統小吃、百年老店）、「鑼鼓喧天看民藝」（第五屆民藝華會在台南市舉行）、「啊！故鄉的點心」（椪舍龜、椪餅、白糖粿、鳳片糕、紅麵龜、粗餅……等）、「16歲的滋味」（七夕做成年禮）、「百年歷史紅腳筴」（台南縣鄉村賽鴿）……。

也到屏東市訪問劉安明攝影師，寫下「往日情懷」的老照片說故事系列，也和曾文田記者跑去鹿港鎮造訪龍山寺、天后宮、埔頭街、甕牆、意樓、九曲巷、蚵仔煎……等，寫下17篇串連的

「古風貌之旅」（他拍我寫）……。

這種近似「只要我高興，寫什麼都可以」的狀況，讓我們一家人，生活的如「豐年」般，那時兩個孩子都還唸小學，我常騎著機車，載著他們，在台南市大街小巷到處逛、到處吃、到處拜拜（台南市老廟宇多），如果距離遠的就請老公開車，所以全家人常常「一齊去採訪」，日子過得十分快樂。

唯談到出書「氣候」，我特別要感謝「豐年半月刊」黃貴豪主編，因為有他的鼓勵，我才開始專心寫「農業人物」，有段期間，我專找農業研究機關首長或計畫主持人當封面人物，然後對這個機關或計畫執行相關人物，做人物的專題報導，也就是說，一期刊物中有數人同時上榜，然後由這些人物的介紹，來彰顯這個機關或計畫的特質。

不過，這樣的作法約1年多之後，就被減緩，可能有些讀者不喜歡一期刊物中有太多「人物介紹」吧？不過趨緩下來的結果，是聯合報（鄉情版）、中國時報（寶島版）主編邀我投稿時，讓我有機會把「農業人物」送上了報紙，有段期間寶島版還在每週二，闢出「耕耘台灣農業的人」專欄哩。

到今年為止，我已出版7本書，其中4本書，在圖書編目上列為「傳記」，我想我會不斷出書，黃貴豪、黃永順（農友月刊）、毛潤豐（農業世界）、周其雁（台灣月刊）、邱傑（聯合報）、曾伯加（聯合報）、湯碧雲（中國時報）、夏瑞紅（中國時報）……等多位主編，都是鼓舞此事的關鍵人物。

尤其不能忘記曾擔任總編輯的李赫

以及社長洪筆鋒先生，和知名度與年資可與「豐年社」齊名的高明堂副社長，因為他們有時會與我通電話或寫信，從言談和字裡行間，我知道自己角色是被「期許」的，當然豐年社其他同事，幕後也幫了許多忙。

所以我每次出書，通常都要感謝黃貴豪主編。（請他代表豐年社）

我想，投稿「豐年半月刊」，至少有三個好處，一是每半個月就出刊一次，這比「月刊」，時間上覺得「趕得上」時代，二是黃主編不輕易更改作者稿子，並樂意做溝通，讓作者有受尊重感覺，三是肯多給幾本刊物，讓作者去送給「書中人物」。

當然，投稿「豐年社」並非完全沒有「缺點」，依粗略觀察，稿費略低就是「缺點」，最記得當年寫「啊，故鄉的點心」時，不但要騎著機車到處跑、到處找體材，連上菜市場買菜都要帶照相機，更傷腦筋的是做這些點心的人，大部份排斥「記者」，尤其擺攤者警覺心又更高，所以我必須先充當闖佬「大買特買」或「大吃特吃」，然後才有可能拍到「人與產品」照片，至於能否「套」出製做秘方，那得靠一些本事了。

可是寫出來的東西，通常只出現一張照片和百餘字說明，這樣的「稿費」當然少，如果剛好支付汽油費和「吃」到肚子的東西，都算不錯了，典型的「賺吃」啦！

所以，能繼續在豐年社投稿，實在是有「其他好處」，得到成就感固然是

其一，更重要的是雜誌有公信力，且確實是站在農民或消費者立場，做一份「良心」工作。

我常想，與我比較有聯絡的余淑蓮、黃貴豪兩位主編來說，他們都是台灣大學畢業生，我用「稿費」標準去猜，他們的薪俸和退休金應不會太高（如果猜錯請見諒），可是，他們都選擇了「農業文化」傳播工作，且似也無怨無悔，樂趣無窮，這就是一份了不起的奉獻。

許多生活在農村的人，是從小看著豐年社刊物長大的，因此教育部辦「師鐸獎」時，將豐年社員工納入推甄範圍，似也是合理吧？要不然在農委會主辦的「優秀農業人員獎」中，應也不能忘記他們。

我喜歡「豐年社」的另一因素，是它與我幾乎是同時「出生」，當然我的時間點，需從我在「媽媽肚子裡」起算，雖然，已忘記第一次讀「豐年」是何時，但依稀記得的是，早期雜誌裡有漫畫，也有教人家做衣服的裁縫圖樣，現在回想起來，這樣的內容真是有趣極了。

總之，「豐年社」名字取得好，是老天爺厚愛（早出生嘛，沒太多雜誌競爭），豐年社也讓我成長，更讓我的「筆下英雄」、「筆下英雌」們受到鼓舞，台灣農村曾經有過燦爛，曾經有過豐美，「豐年社」絕對是要角！

13年前，讓我有機會參與，相信13年後，我仍在行列裡（不當作者也可當讀者）。

